

宝鸡市医疗保障局文件

宝医保发〔2025〕2号

宝鸡市医疗保障局 转发陕西省医疗保障局关于整合规范 产科类医疗服务价格项目的通知

各县（区）医疗保障局，市医保经办机构，市级有关医疗机构：

现将《陕西省医疗保障局关于整合规范产科类医疗服务价格项目的通知》（陕医保函〔2025〕12号）转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同时，结合我市实际，提出如下要求，请一并贯彻执行。

一、本次调整的医疗服务项目价格为全市各级公立医疗机构执行的最高限价，严格按照医疗机构评定的等级收费。

二、本次整合规范和修订的33个医疗服务项目，医保支付政策按原规定执行。

三、市医保经办机构要及时做好医保信息系统维护测试工作，各级经办机构要指导辖区医疗机构做好院端信息系统维护工作，确保政策落实到位。

宝鸡市医疗保障局

2025年1月24日

抄送：市卫生健康委员会、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宝鸡市医疗保障局

2025年1月24日印发

陕西省医疗保障局

陕医保函〔2025〕12号

陕西省医疗保障局 关于整合规范产科类医疗服务 价格项目的通知

各市（区）医疗保障局、省属省管医疗机构：

为贯彻落实国家深化医疗服务价格改革精神，规范我省医疗服务价格项目管理，根据国家医保局《关于印发〈产科类医疗服务价格项目立项指南（试行）〉的通知》（医保价采函〔2024〕83号）要求，经研究决定，对我省产科类医疗服务价格项目进行整合规范，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规范产科类医疗服务价格项目

（一）整合规范我省产科类医疗服务价格项目 30 项（详见附件 1）；修订我省部分医疗服务价格项目 3 项（详见附件 2）；废止我省部分医疗服务价格项目 36 项（详见附件 3）。本次整合规范和修订的 33 个医疗服务项目价格含基本物耗，医疗机构不得另外收费；如需使用基本物耗以外的其他耗材，应严格执行我省现行的《医疗服务项目特殊卫生材料库》政策，凡在该库内的耗材按照实际采购价格零差率销售。

（二）本次调整的医疗服务价格项目适用我省所有非营利性医疗机构。项目价格为全省公立医疗机构执行的最高限价，各市（区）医保部门可结合当地财政补助、医保基金和群众承受能力制

定适宜价格，但不得超过本文件确定的相应级别医疗机构最高限价。

（三）本次整合规范和修订的 33 个医疗服务价格项目，各统筹地区医保支付政策按原规定执行。

二、工作要求

（一）**强化组织实施。**各相关部门要高度重视，强化沟通协调，认真组织实施，及时维护相关价格项目医保信息编码和医保信息平台技术部署，确保政策按时落地。

（二）**积极宣传引导。**各医疗机构要严格按照规定执行明码标价、价格公示和医疗费用明细清单制度，认真宣传、解读、执行政策，自觉接受社会监督。

（三）**加强督导检查。**各市（区）医保部门要切实担负起统筹协调和督促指导责任，健全常态化日常监管机制，加强监督管理和督导检查，及时跟踪政策落地实施情况。

本通知自 2025 年 2 月 14 日起执行。此前文件与本通知不一致的，以本通知为准。执行中遇到问题，及时向省医保局反馈。

- 附件：1. 整合规范全省产科类医疗服务价格项目（30 项）
2. 修订全省部分医疗服务价格项目（3 项）
3. 废止全省部分医疗服务价格项目（36 项）



（此件公开）

附件1

整合规范后全省产科类医疗服务价格项目表（30项）

序号	项目名称	服务产出	价格构成	加收项	扩展项	计价单位	计价说明	最高限价（元）		
								三级	二级	一级
1	产前常规检查	产前对孕妇进行的规范检查、遗传等咨询解答及有关健康指导。	所定价格涵盖推算孕周、测量孕妇体重、宫高、腹围、血压及听胎心、孕期触诊，以及判断胎位状态、胎儿是否符合孕周等孕期检查、分娩前评估和健康指导步骤所需的人力资源 and 基本物质资源消耗。			次	指在门诊/急诊期间对孕妇进行的常规检查及健康指导，在住院期间对孕/产妇实施价格构成中所列的医疗服务事项，不再单独计费，例如国家卫生健康委制定发布技术规范中所列的“多普勒胎心计数”。	15	12	10
2	胎心监测	监测胎儿心率及宫缩压力波形实时变化，达到评估胎儿宫内情况的目的。	所定价格涵盖定位、固定探头、监测、出具报告等所需的人力资源 and 基本物质资源消耗。			胎/次	监测的时间要求对照国家卫生健康委《全国医疗服务项目技术规范（2023年版）》相关内容。	30	24	19
3	胎心监测（远程）	远程监测胎儿心率及宫缩压力波形实时变化，达到产妇离院状态下评估胎儿宫内情况的目的。	所定价格涵盖定位、固定探头、监测、出具报告等所需的人力资源 and 基本物质资源消耗。			日		42	34	27
4	催引产	通过各种方式促宫颈成熟，以促发临产。	所定价格涵盖促宫颈成熟等所有必要操作所需的人力资源 and 基本物质资源消耗。			日	指自然日，不足一个自然日按一个自然日计。	102	82	65
5	产程管理	临产后，进入待产室至第二产程前或阴道试产，对产妇的产程进展进行管理。	所定价格涵盖观察产妇生命体征、宫缩及宫口扩张情况、监测胎心、判断产程进展、记录产程过程，给予相应的安抚、指导，根据需要采取干预措施，必要时行人工破膜等所需的人力资源 and 基本物质资源消耗。			次	第二产程是指从宫口开全至胎儿娩出。	105	84	67
6	阴道分娩（常规）	阴道分娩接生及新生儿处理的全过程处置。	所定价格涵盖自第二产程开始至第四产程结束期间常规经阴道分娩的全过程和必要操作，包括对产妇的密切观察、生产指导、干预措施，协助胎儿娩出、胎盘娩出，对脐带、胎盘、胎膜的检查处理，对产道的检查、会阴侧切、缝合及裂伤修补（1-2度），母婴观察、处理、评分及记录等所需的人力资源 and 基本物质资源消耗。	01会阴裂伤修补（限3-4度）：三级、二级、一级医疗机构分别加收773元、618元、495元。 02宫颈裂伤修补：三级、二级、一级医疗机构分别加收85元、68元、54元。		胎/次		1255	1004	803
7	阴道分娩（复杂）	产妇或胎儿存在情况复杂、风险较高等情况，经阴道分娩接生及新生儿处理的全过程处置。	所定价格涵盖自第二产程开始至第四产程结束期间复杂情况经阴道分娩的全过程和必要操作，包括对产妇的密切观察、生产指导、干预措施，协助胎儿娩出、胎盘娩出，对脐带、胎盘、胎膜的检查处理，对产道的检查、会阴侧切、缝合及裂伤修补（1-2度），母婴观察、处理、评分及记录等所需的人力资源 and 基本物质资源消耗。	01会阴裂伤修补（限3-4度）：三级、二级、一级医疗机构分别加收773元、618元、495元。 02宫颈裂伤修补：三级、二级、一级医疗机构分别加收85元、68元、54元。		胎/次	“阴道分娩（复杂）”是指：产妇或胎儿存在瘢痕子宫、巨大儿、胎儿臀位、肩难产等显著增加阴道分娩难度及风险的情况，或生产过程中医务人员采用胎位旋转、臀位助产、器械助产、手取胎盘等特殊措施的情况。	1506	1205	964
8	剖宫产（常规）	产妇难产或不适于阴道分娩，通过手术方式分娩接生及新生儿处理的全过程处置。	所定价格涵盖常规情况通过手术娩出胎儿的全过程和必要操作，包括切开子宫、娩出胎儿、胎盘处理、清理缝合、止血包扎处理等手术全过程，新生儿的观察、处理、评分及记录等所需的人力资源 and 基本物质资源消耗。	01阴道分娩转剖宫产：三级、二级、一级医疗机构分别加收424元、339元、271元。		胎/次		1569	1255	1004

序号	项目名称	服务产出	价格构成	加收项	扩展项	计价单位	计价说明	最高限价（元）		
								三级	二级	一级
9	剖宫产（复杂）	产妇难产或不适于阴道分娩，且产妇或胎儿存在情况复杂、风险较高等情况，通过手术方式分娩接生及新生儿处理的全过程处置。	所定价格涵盖复杂情况通过手术娩出胎儿的全过程和必要操作，包括切开子宫、娩出胎儿、胎盘处理、清理缝合、止血包扎处理等手术全过程，新生儿的观察、处理、评分及记录等所需的人力资源和基本物质资源消耗。	01阴道分娩转剖宫产：三级、二级、一级医疗机构分别加收424元、339元、271元。		胎/次	“剖宫产（复杂）”是指：产妇或胎儿存在前置胎盘、胎盘植入、凝血功能异常、子宫肌缩（4-5cm以上）、瘢痕子宫、胎儿横位、胎儿臀位、产程中剖宫产、腹膜外妊娠等显著增加剖宫产实施难度及风险的情况。	1883	1506	1205
10	分娩镇痛	采用麻醉镇痛，以起到减轻产妇产时疼痛，提高分娩质量及舒适度，保证孕产安全的作用。	所定价格涵盖评估、建立通路、摆放体位、穿刺、置管、剂量验证、观察、注药、氧饱和度监测、装置连接、参数设定、评分、记录、分析病情，必要时调整剂量、撤除装置等所需的人力资源和基本物质资源消耗。			小时	以2小时为基价，超过2小时每增加1小时。最高限价三级不超过1500元、二级不超过1200元、一级不超过960元。	500	400	320
11	导乐分娩	由专业人员给予孕妇导乐相关知识讲解及陪伴，进行合理用力及分娩配合指导。	应用呼吸减痛、分娩球、腰骶按摩、自由体位等非药物方法减轻分娩疼痛、协助产程进展，给予产妇产时生活照护和陪伴，在导乐过程中随时观察产程进展等所需的人力资源和基本物质资源消耗。			次		实行市场调节价	实行市场调节价	实行市场调节价
12	亲情陪产	产妇在孕产过程中，由医务人员指导家属进入产房陪同孕产，直至胎儿娩出。	陪产过程中所需的基本物质资源消耗。			次		实行市场调节价	实行市场调节价	实行市场调节价
13	胎儿外倒转	纠正异常胎位（臀位、横位），创造顺产条件。	所定价格涵盖评估、胎位矫正、包扎固定、术后孕妇观察等胎儿外倒转所有必要操作所需的人力资源和基本物质资源消耗。			次		227	182	145
14	宫颈环扎术（常规）	对宫颈机能不全的治疗，达到延长孕周，维持胎儿存活目的。	所定价格涵盖消毒、宫颈固定、缝合、拆线，必要时胎膜复位等宫颈环扎术所有必要操作所需的人力资源和基本物质资源消耗。	01内镜下辅助操作		次		570	456	365
15	宫颈环扎术（特殊）	对宫口扩张3cm以上等特殊情况的紧急环扎治疗，达到延长孕周，维持胎儿存活目的。	所定价格涵盖消毒、宫颈固定、缝合、拆线，必要时胎膜复位等宫颈环扎术所有必要操作所需的人力资源和基本物质资源消耗。	01内镜下辅助操作		次		684	547	438
16	产时宫外治疗	在生产过程中对有呼吸道梗阻和胸部疾病的胎儿进行处理，达到安全生产的目的。	所定价格涵盖消毒、气管插管/气管切开、采取措施避免胎盘过早剥离、胎儿手术等必要操作所需的人力资源和基本物质资源消耗。			胎/次		3000	2400	1920
17	胎儿宫内输血	在宫腔内对胎儿进行输血治疗。	所定价格涵盖穿刺、抽血、输血等胎儿宫内输血所有必要操作所需的人力资源和基本物质资源消耗。			胎/次		3000	2400	1920
18	胎盘血管交通支凝固治疗	在宫腔内利用各种能量源对胎儿的胎盘血管交通支进行凝固治疗。	所定价格涵盖穿刺、内镜置入、观察、凝固胎盘血管交通支、撤除等胎盘血管交通支凝固治疗所有必要操作所需的人力资源和基本物质资源消耗。	01内镜下辅助操作（胎儿内镜检查）		胎/次		3300	2640	2112
19	羊水调节	经羊膜腔穿刺对羊水进行抽取、引流、灌注、置换，达到维持胎儿生长环境稳定的目的。	所定价格涵盖定位、消毒、穿刺、抽吸/灌注、放置引流管等羊水调节所有必要操作所需人力资源和基本物质资源消耗。	01内镜下辅助操作（胎儿内镜检查）		次		500	400	320
20	子宫压迫止血	经药物等保守治疗无效，需要压迫止血，达到止血目的。	所定价格涵盖扩张宫口、探查宫腔并清宫、填塞宫腔或缝合、压迫止血，必要时材料取出等所需的人力资源和基本物质资源消耗。			次		150	120	96
21	羊膜腔穿刺	经羊膜腔获取检测样本，用于产前诊断。	所定价格涵盖定位、消毒、穿刺、取样、观察等羊膜腔穿刺所有必要操作所需人力资源和基本物质资源消耗。	01内镜下辅助操作（胎儿内镜检查）	01羊膜腔穿刺注药	胎/次		160	128	102

序号	项目名称	服务产出	价格构成	加收项	扩展项	计价单位	计价说明	最高限价（元）		
								三级	二级	一级
22	脐静脉穿刺	经羊膜腔获取胎儿脐静脉血。	所定价格涵盖定位、消毒、穿刺、抽血等脐静脉穿刺所有必要操作所需的人力资源和基本物质资源消耗。			胎/次		200	160	128
23	绒毛取材	穿刺获取胎盘绒毛样本。	所定价格涵盖定位、消毒、穿刺、取材等绒毛取材所有必要操作所需的人力资源和基本物质资源消耗。			胎/次		350	280	224
24	胎儿内镜检查	经内镜观察宫内胎儿及胎盘情况。	所定价格涵盖定位、内镜置入、观察、撤除等，必要时取样等操作所需的人力资源和基本物质资源消耗。			胎/次		238	190	152
25	院外分娩产后处置	产妇产于院外娩出胎儿后，在院内对产妇和新生儿进行的产后处理。	所定价格涵盖第三产程开始的脐带和胎盘处理，会阴裂伤修补（1-2度）、侧切及缝合、胎儿娩出后母婴观察等院外分娩产后处置所有必要操作所需的人力资源和基本物质资源消耗。	01会阴裂伤修补（限3-4度）：三级、二级、一级医疗机构分别加收773元、618元、495元。 02宫颈裂伤修补：三级、二级、一级医疗机构分别加收85元、68元、54元。		次		800	640	512
26	药物减胎	因孕妇要求或医学指征，通过药物终止多胎妊娠中某一或两个（及以上）胎儿的发育。	所定价格涵盖消毒、穿刺、注药等药物减胎所有必要操作所需的人力资源和基本物质资源消耗。			胎/次		800	640	512
27	手术减胎	因孕妇要求或医学指征，通过手术终止多胎妊娠中某一或两个（及以上）胎儿的发育。	所定价格涵盖消毒、确认位置、穿刺、使用电凝、激光、射频等各种方式进行减胎所需的人力资源和基本物质资源消耗。	01内镜下辅助操作按胎儿内镜检查加收。	01通过手术形式开展的各类减胎术	胎/次		1860	1488	1190
28	中期引产	孕中期通过药物等方式终止胎儿发育，促宫颈成熟达到临产状态。	所定价格涵盖消毒、促宫颈成熟、胎儿处理等中期引产所有必要操作所需的人力资源和基本物质资源消耗。含羊膜腔穿刺。			胎/次	孕中期“14周-27周+6”孕周的适用	380	304	243
29	晚期引产	孕晚期通过药物等方式终止胎儿发育，促宫颈成熟达到临产状态。	所定价格涵盖消毒、促宫颈成熟、胎儿处理等晚期引产所有必要操作所需的人力资源和基本物质资源消耗。含羊膜腔穿刺。			胎/次	孕晚期超过“27周+6”孕周的适用	460	368	294
30	死胎接生	死胎娩出及处理全过程，不含尸体处理。	所定价格涵盖消毒、协助娩出、胎盘处置，必要时使用器械助产等死胎接生所有必要操作所需的人力资源和基本物质资源消耗。			胎/次		700	560	448

使用说明：

1. 本表以产科为重点、按照孕产相关主要环节的服务产出设立医疗服务价格项目。其中，人工流产等医疗服务，后续通过妇科及相应手术立项指南中另行指导。
2. 根据《深化医疗服务价格改革试点方案》（医保发〔2021〕41号）“厘清价格项目与临床诊疗技术规范、医疗机构成本要素、不同应用场和收费标准等的政策边界。分类整合现行价格项目，实现价格项目与操作步骤、诊疗部位等技术细节脱钩，增强现行价格项目对医疗技术和医疗活动改良创新的兼容性”要求，服务产出相同的一类项目在操作层面存在差异，但在价格项目和定价水平层面具备合并同类项的条件，对此进行了整合规范。制定产科医疗服务项目价格时，主要体现技术劳务价值，使收费水平覆盖绝大部分的差异化操作；所定价格属于政府指导价为最高限价，下浮不限；同时，医疗机构、医务人员有关创新改良，可以采取“现有项目兼容”的方式简化处理，无需申报新增医疗服务价格项目，直接按照对应的整合项目执行即可。
3. 本表中所称的“价格构成”，指项目价格应涵盖的各类资源消耗，用于确定计价单元的边界，是制定调整项目价格考虑的测算因子，不作为临床技术标准理解，不是实际操作方式、路径、步骤、程序的强制性要求，价格构成中包含，但个别临床实践中非必要、未发生的，无需强制要求公立医疗机构减计费用。所列“设备投入”包括但不限于操作设备、器具及固定资产投入。
4. 本表中所称的“加收项”，指同一项目以不同方式提供或不同场景应用时，确有必要制定差异化收费标准而细分的一类子项，包括在原项目价格基础上增加或减少收费的情况，具体的加/减收标准（加/减收率或加/减收金额）。实际应用中，同时涉及多个加收项的，以项目单价为基础计算各项的加/减收水平后，求和得出加/减收金额。
5. 本表中所称的“扩展项”，指同一项目下以不同方式提供或不同场景应用时，只扩展价格项目适用范围、不额外加价的一类子项，子项的价格按主项目执行。
6. 本表中所称的“基本物耗”指原则上限于不应或不必要与医疗服务项目分割的易耗品，包括但不限于各类消杀灭菌用品、储存用品、清洁用品、个人防护用品、垃圾处理用品、阴道扩张器、冲洗液、润滑剂、棉球、棉签、纱布（垫）、护（尿）垫、手术巾（单）、治疗巾（单）、中单、治疗护理垫（包）、手术包、注射器、滑石粉、防渗漏垫、标签、可复用的操作器具、冲洗工具。基本物耗成本计入项目价格，不另行收费。除基本物耗以外的其他耗材，按照实际采购价格零差率销售。
7. 本表中所称的计价单位“胎/次”，指每胎每次。
8. 涉及“复杂”“特殊”等内涵未尽的表述，除表中已明确的情形外，医院实践中按照“特殊”“复杂”情形计费的，应以国家级技术规范、临床指南或专家共识中的明确性为前提，下同。
9. 本表价格构成中所称的“穿刺”为主项操作涉及的必要穿刺技术。
10. 本表中涉及“包括……”“……等”的，属于开放型表述，所指对象不仅局限于表述中列明的事项，也包括未列明的同类事项。
11. 本表中所称的“内镜下辅助操作”，指涉及内镜下的辅助操作，包括但不限于腹腔镜、宫腔镜、胎儿镜、羊膜镜等各类内镜，统一按“内镜下辅助操作”加收。

附件2

修订全省部分医疗服务价格项目表（3项）

序号	财务分类	编码	项目名称	计价单位	最高限价（元）				项目内涵	除外内容	说明
					特级	三级	二级	一级			
1	E	311201056	药物性引产处置术	次		48	38	31	指早孕。		
2	G	331400018	子宫颈裂伤修补术	次	110	88	70	56			
3	G	331400019	子宫颈管环扎术(Mc-Donald)	次	690	550	440	350			

附件3

废止全省部分医疗服务价格项目表（36项）

序号	财务分类	编码	项目名称	计价单位	最高限价（元）				项目内涵	除外内容	说明
					特级	三级	二级	一级			
1	E	311201019	宫腔填塞	次		120	96	77			
2	D	311201023	产前检查	次		10	8	6.5	含测量体重、宫高、腹围、血压、骨盆内外口测量等；不含化验检查和超声检查。		
3	D	311201024	电子骨盆内测量	次		10	8	6.5			
4	D	311201026	胎心监测	次		30	24	19			双胞胎及以上胎儿检查加收80%
5	D	311201026a	多普勒胎心监测	次		3.5	2.5	2			
6	D	311201027	胎儿镜检查	次		500	400	320			
7	D	311201029	羊膜镜检查	次		39	31	25			
8	E	311201030	羊膜腔穿刺术	次		160	130	100	包括羊膜腔注药中期引产术；不含B超监测、羊水检查。		
9	E	311201031	经皮脐静脉穿刺术	次		200	160	130	不含超声引导		
10	E	311201034	羊水置换	次		720	580	460			
11	E	311201054	子宫内水囊引产术	次		145	115	93			
12	E	311201055	催产素滴注引产术	次		120	96	77	含观察宫缩、产程。不含胎心检测。		
13	E	311201065	早孕期经腹绒毛取材术	次		700	560	450	含超声引导及特殊穿刺针		准入医院项目
14	E	311201070	导乐分娩	次							实行市场调节价
15	G	330100021	分娩镇痛	次							实行市场调节价

序号	财务分类	编码	项目名称	计价单位	最高限价（元）				项目内涵	除外内容	说明
					特级	三级	二级	一级			
16	G	331303007	孕期子宫内口缝合术	次	840	670	540	430			
17	G	331400001	人工破膜术	次	41	33	26	21			
18	G	331400002	单胎顺产接生	次	1200	910	640	445	含产程观察、阴道或肛门检查，脐带处理，会阴裂伤修补及侧切。		
19	G	331400003	双胎接生	次	1600	1280	890	630	含产程观察、阴道或肛门检查，脐带处理，会阴裂伤修补及侧切。		
20	G	331400004	多胎接生	次	2050	1640	1150	800	含产程观察、阴道或肛门检查，脐带处理，会阴裂伤修补及侧切。		
21	G	331400005	死胎接生	次	1240	990	690	485	含中期引产接生；不含死胎尸体分解及尸体处理。		
22	G	331400006	各种死胎分解术	次	1240	990	690	485	包括穿颅术、断头术、锁骨切断术、碎胎术、内脏挖出术、头皮牵引术等		
23	G	331400007	难产接生	次	1550	1240	870	610	含产程观察、阴道或肛门检查，脐带处理，会阴裂伤修补及侧切；包括臀位助产、臀位牵引、胎头吸引、胎头旋转、产钳助产。		
24	G	331400008	外倒转术	次	275	220	175	140	含臀位及横位的外倒转		
25	G	331400009	内倒转术	次	315	255	200	160			
26	G	331400010	手取胎盘术	次	69	55	44	35			
27	G	331400011	脐带还纳术	次	69	55	44	35			
28	G	331400012	剖宫产术							防粘连材料	子宫捆绑加收20%
29	G	331400012a	古典式剖宫产术	次	1960	1570	1250	1000			
30	G	331400012b	子宫下段剖宫产术	次	1960	1570	1250	1000			
31	G	331400012c	腹膜外剖宫取胎术	次	1960	1570	1250	1000			

序号	财务分类	编码	项目名称	计价单位	最高限价（元）				项目内涵	除外内容	说明
					特级	三级	二级	一级			
32	G	331400012d	双胎剖宫产术	次	2080	1660	1330	1060			
33	G	331400013	剖宫产术中子宫全切术	次	2720	2180	1740	1390			
34	G	331400014	剖宫产术中子宫次全切术	次	2570	2060	1650	1320			
35	G	331400015	二次剖宫产术	次	2080	1660	1330	1060	含腹部疤痕剔除术		子宫捆绑加收20%
36	G	331400017	选择性减胎术	次	1940	1550	1240	990			

